

时评

3000元的个税起征点还是太低了

在税收方面要少一些冲动，多一些通盘考虑，在医疗、教育改革尚不到位，社会保障仍不健全的情况下，应该尽可能地减轻中低收入者的税负。

—>>头条评论—

□本报评论员 沙元森

全国人大常委会20日初次审议个人所得税修正案草案，拟将个人所得税起征点由现在的每月2000元上调至每月3000元。悬而未决的个税改革即将靴子落地，总算是个好事，但是看到3000元的起征点，可能不少人又要报一声叹息了。因为，在此之前财政部官员已经透露，有七成被调查者认为3000元的个税起征点太低。

上调个税起征点可以说是民意所归，尤其是中低收

入者期望能由此减轻税负，改善生活。但是就草案内容而言，个税改革的力度与公众的期望仍有不小的距离，对工薪阶层来说，个税起征点调整的步子迈得太小了。虽然财政部认为，调整后工薪所得纳税人占全部工薪收入人群的比重，将由目前的28%下降到12%左右，但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，2010年第一季度全国城镇单位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就已经达到2754元，由此可以断定在全国范围内3000元的月薪应该不算高收入。依目前的物价水准，工薪阶层即便有3000元的收入也很难在城市中过上

富裕的生活，如果再背上房贷，过着“上有老，下有小”的生活，日子会更加拮据。这样的收入群体都要缴纳个税，“调节收入分配、缩短贫富差距”不成奢谈了吗？

有观点认为，个税起征点的设定并非越高越好，如果大幅提高起征点，会导致纳税面过窄，不利于培养公民纳税意识。而事实上，并没有不纳税的消费者，更多的消费者在承担着“隐形”税负，大到一套房、一辆车，小到一袋盐、一包烟，无不包含着各种税费，只是很多消费者并没有意识到而已。如果说一定要有“割肉”的感觉才能培养

纳税意识，那么这个代价未免太沉重了。考虑到国家在“十二五”期间实现职工工资增长翻番的计划，以及近两年居高不下的通胀指数，可以预见3000元的起征点很快就会让越来越多的公民感到“肉疼”。

虽然目前做出的有限调整能暂时减轻低收入群体的负担，但是要真正调节居民收入，不仅要减免中低收入者的税收负担，更要加大对高收入者的调节。个税究竟怎么征收才合理，不能单纯以纳税面的宽窄而论，如果高收入群体确为少数，那么降低个税纳税人比重并无不可。当前，政府有意建设橄榄

形的社会结构和分配格局，这就要求培育一个不断壮大的中产阶层，而大幅降低中等收入家庭的税收负担显然是有效途径。

其实，公众关心税收也不仅仅关注个税起征点的高低，他们更盼望综合性的税制改革，而全国一刀切的个税纳税标准既没有做到因地制宜，也谈不上因人而异。因为地区发展的不平衡，工资收入、物价消费水平在不同地区有着明显差异，可惜这些在个税草案中都没有得到体现。另外，个税草案也没有考虑不同家庭的不同负担，如果家庭负担过重，月入3000

元的人完全可能过着贫穷的生活。让穷人缴纳个税，也背离了“劫富济贫”的本义。

个税在我国有一个不断改革的进程，3000元的起征点在将来或许还会调整，纳税多少注定要因时而变，公众更盼望政府在税收方面能少一些冲动，多一些通盘考虑，在医疗、教育改革尚不到位，社会保障仍不健全的情况下，尽可能地减轻中低收入者的税负。有数据显示，2010年全国个税收入总额约4800亿元，只占全国税收总额7.3万亿元的6.5%左右，而这无关大局的数字却直接影响着七成民众的满意度，孰轻孰重不言而喻。

—>>声音—

我们设想把房子的价格从零开始让客户报价，最高报到发改委批准的房价价位。通过互联网将房价等买房信息透明化，改变交易模式，不再让销售员去推销，也不去与客户讨价还价，而是让购房者从零开始自己决定房子的价格。

——房地产商潘石屹

如果说杂牌企业是恶意掺假，目的是“赚一票就走”，那么相比之下，品牌企业涉足质量问题，往往并非恶意为之，而是过分追求成长的速度使然。

——有媒体评论企业在食品安全上的作案动机。

走向零售市场，并不意味着让每个人都读，而是为了方便想看的人。因为文学不可能大众化，我们要寻找的读者是作家、文学爱好者和想要获得文学力量的人。

——《人民文学》副主编商震评价该杂志试水零售市场。

爱护动物是你们的自由和权利，但你们没有自由和权利强迫别人也和你们一样。法律并没有禁止他人有吃狗肉的自由和权利，你的自由，必须以不干涉别人的自由和权利为前提条件。

——有媒体评论志愿者在京哈高速拦运狗车事件。

食品安全应全方面接轨国际高标准

公共专栏

□赵勇

最近令人揪心的食品安全事件层出不穷，国人即便有钢铁长城般的胃和神经，恐怕也抵挡不住这样的连番冲击。先是瘦肉精，接着是染色馒头，再后来是牛肉膏、牛肉精……现在，沈阳又冒出了40吨的毒豆芽。

毫无疑问，问题食品正在我们身边形成一张严密的大网，每个人都可能不幸中招，其中也包括那些食品安全的监管者，毕竟他们不可能把整套检测设备成天挂在身上。但监管者却还在相互扯皮。4月20日的《法制日报》有报道说，沈阳市打假办会同公安、工商、质监、农委等部门，召开毒豆芽专题会议，但工商、质监、农委等部门均称毒豆芽“不归我管”，并且都有各自的理由。工商部门说：对食品生产领域的监管，应该由质监局负责；质监部门说：豆芽菜应认定为初级农产品，由农业主管部监管才合适；农委则表示：豆芽菜不是初级农产品，是初级农产品的加工品，所以不该由农业行政部门负责监管。皮球踢来踢去，这个毒豆芽成了三不管。

问题食品屡屡出现，制售者已经从小作坊和小贩升格为大企业和大超市，人们都在问“为什么”。为什么呢？我想沈阳的几个监管部门扯皮卸责算是一个很好的答案。但答案显然远远不止这些。新华网“中国网事”栏目4月20日对最近的食品安全事件做了个盘点，里面即提到了网友对食品安全事件的三重解读：商贩无德、“养鱼执法”、处罚偏轻。其实这些都是老问题，每次食品安全事件之后，都会被人翻出来叙事，真正的悲哀在于，我们已经被问题食品包围，这些显而易见的问题却始终没能解决，看来，在一些官员的心目中，老百姓的生命健康，远远比不上“行业稳定”、“保护

民族品牌”之类冠冕堂皇的理由。行业重要、品牌重要，就是“人”不重要。

更令人气愤的是，《新京报》4月20日在报道中列出了两个数据——“99.8%”和“90%”。“99.8%”指的是多年以来我国出口食品的合格率；“90%”则是内销食品在“多年整顿”背景下的合格率。这是食品安全标准“内外有别”的尴尬，也是一些在国外属“不合格”的洋食品能堂而皇之进入我国的根本原因，更是你我这样的消费者最大的悲哀。

标准之争就是利益之争，企业往往是标准制定机构的赞助者，标准低一点，就有大量企业被放进去，利润空间也得以大幅提升。

从商贩无德、“养鱼执法”、处罚偏轻到监管者扯皮，再到食品安全标准内外有别，食品安全领域有太多的漏洞要堵，这也就可以解释，为什么问题食品会像幽灵一样在我们身边徘徊不去。想从根子上解决食品安全问题，小修小补已经无能为力，食品安全领域，需要一次刮骨疗毒的大手术，更需要与食品安全监管发达国家在标准上的全面接轨。

外销食品能长年保持“99.8%”的合格率，证明我们是完全有能力提高内销食品安全标准的。动辄拿国内过低的标准和监管不力来做挡箭牌，是“非不能为，是不为也”。

是的，我们需要无条件地与高标准的食品安全体系全面接轨——从立法加大对制售问题食品者的处罚力度到改变多头监管模式；从严格追究监管不力者的责任到大幅提高国内食品安全标准；从破除“牺牲消费者保护行业利益、民族品牌”的思维误区到确立“食品安全比天大”的理念，不能有一个环节再抱着侥幸心理等下去。

发展的终极目的只能是让民众享受更优质的生活，如果到最后“能吃上安全的食品”都成了一种奢望，那么，再“发达”的食品行业、再“强大”的民族品牌，又有什么意义？

“离岛免税”不如处处平税

海南省“离岛免税”政策4月20日起实行，自此，国内游客可与境外游客一样在海南的免税店里购买免税商品，享受15%至35%的优惠额度。

海南岛偏于中国一隅，“离岛免税”虽有不小的吸引力，但能去海南购物的毕竟是少数人，且大多是中高收入人群，而免税店里所售卖的也大多是中高档商品。中低收入人群连机票都买不起或舍不得买，更不要说长途跋涉去购买中高档商品。如此，“离岛免税”这一优惠政策或许只是中高收入者的盛宴，基本

上与中低收入人群无关。

从道理上讲，越是中低收入群体越需要优惠政策的惠顾，越是中低档商品越应该少收税，而“离岛免税”恰恰与这两个原则相背离——我并非对“离岛免税”政策持有异议，而是认为，与其在某一个特定角落实行商品免税，只让少数中高收入者受益，不如在所有地方实行商品减税，从而惠及所有人群。借鉴“平价商品”之说就是，一个岛屿的几个商店售卖免税商品，显然不如中国大地上下处处都有平税商品。

(晏扬)

“平民化”的高铁同样应该反思

记者4月19日从铁路部门获悉，计划6月底开通的京沪高铁将采取拆除豪华坐椅、降低运营时速的方式贴近普通消费者的需求。降低运营时速后，预计京沪间最快直达列车的运营时间将从原来拟定的4小时延长到5小时。(4月20日《北京日报》)

此前，铁道部就声称“高铁时速将会降至300公里以内，既是为了保障安全，也给下调票价留下空间”，再加上京沪高铁方面拆除豪华坐椅以赢得普通消费者的做法，或可以看成是高铁“平民化”的开端和标志。

不论铁路部门承认不承认，这些改变足以说明高铁在经营理念、票价设计等諸多方面存在必须纠正的问题。这方是促进我们对时下高铁“平民化”反思的最重要部分。

“降速降价”甚至是拆除豪华坐椅，从本质上是理性回归。但这种回归终归代价巨大，这个结论恐怕任谁也否定不了。一些科研设计和推广科研成就可以超前，但具体到任何一项巨大的、无可替代的国计民生工程上，就不可不审慎对之。

(毕晓哲)

■本版投稿信箱：zhangjinling@qlwb.com.cn

“杏林学院杯”读者报料大奖赛 | 96706
见报即有奖 最高2000元

本报公益热线
随时为您服务

[全省市话收费]

气象热线：96706 律师服务：96706148
公告挂失：96706 票务热线：96706369

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公告

根据董事会2011年第6次会议决议，定于2011年5月19日上午9时30分召开“2010年度股东大会”。兹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(一)会议地点：本公司销售公司会议室

(二)会议审议内容：

1.审议公司《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2.审议公司《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3.审议公司《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4.审议公司《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

案》；5.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《公司名称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》。

(三)会议出席对象：

1.2010年12月31日在山东产权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；2.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(四)会议报名方式：

1.股东凭山东产权登记公司账户卡、个人身份证件；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，

授权人山东产权登记公司账户卡；法人股东代理人持授权书(加盖法人印章)、本人身份证件办理报名手续，异地股东可按上述要求用传真、信函、网络方式办理登记手续。

2.报名时间：2011年5月4日

至2011年5月14日

上午9:30-11:30下午13:30-

16:30

3.报名地点：山东省泰安市龙潭南路1号公司办公楼四楼证

券办公室

4.联系电话：(0538)6615053/6328232传真号码：(0538)6612971

(五)其他事项：

会期预定半天，与会股东费用自理。

特此公告

附：授权委托书(式样)

基金份额持有人 先生/女士代表本人
(或本公司)出席定于2011年5月19日召开的“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”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授权人(签字)：

授权人身份证件号码：

授权人股权确认书号码：

授权人持股数量：

授权日期：

委托人(签字)：

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：

山东泰山生力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1年4月19日